

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111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 「電腦繪圖科-機械專業基礎集中式產學合作專班」招生簡章

壹、依據

一、臺中市政府111年4月8日中市教高字第1110028474號函。

貳、招生科別

一、實用技能學程-電腦繪圖科一班。

二、上課時間：一、二年級日間上課，三年級日間赴產業機構實習。

三、修業年限：學生三年修得132學分，核發畢業證書。

參、招生名額：

一、採二階段招生。

「第一階段招生」：名額20名，自辦獨立招生；

「第二階段招生」：名額15名，採中投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。

二、第一~二階段招生實際報到後如有餘額，名額得納入免試續招。

肆、報名資格：國民中學畢業生，並取得畢業資格或具同等學力證明者皆可報名。

伍、報名地點及聯絡資訊

一、報名地點：本校進修部辦公室。

二、學校地址：42350臺中市東勢區新盛里東關路6段1328號。

三、聯絡電話：04-25872136轉606、607。傳真電話：04-25887311。

陸、第一階段招生之報名手續：

一、報名表請自行由本校進修部網站以A4規格下載或至本校進修部免費索取。

網址：<https://tsvs.tc.edu.tw/p/412-1083-7331.php>。

二、請於報名表上黏貼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。

三、繳交最近3個月內光面彩色脫帽、半身、正面照片1吋2張（黏貼在報名表上）。

四、繳驗學歷證件(應屆畢業生若尚未領得畢業證書，請就讀學校於報名表蓋章以茲證明)。

五、繳驗國民身分證或戶口名簿正本，驗畢歸還。

六、學生應於填妥報名表後，依序檢附下列資料(若無該資料則免附)：

(一)報名表(黏貼身分證影本、照片)

(二)書面審查計分標準表(學生自評請先填寫完成)

(三)國中技藝教育職群證明書正本及影本(無則免附)

(四)國中技藝競賽得獎證明正本及影本(無則免附)

(五)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正本及影本(無則免附)

(六)國一至國三上學期五學期成績單正本

(七)國一至國三上學期五學期服務時數正本

(八)國一至國三上學期五學期缺曠紀錄正本

(九)國一至國三上學期五學期獎懲紀錄正本

以上資料第3項至第5項之影本須與正本相符並蓋檢驗戳章，第6項至第9項須加蓋學校戳章。

七、集體報名：

(一)報名表填妥後，請原畢業學校核對學籍、戶籍無誤後，並在報名表上加蓋校印或教務處印及經辦人員職章。

(二)由原畢業學校於報名期間，派員攜帶每位學生之報名表，至本校現場報名。

八、個別報名：請學生或家長至本校現場報名並檢附所需證件。

九、報名費：

(一)每人新台幣150元；中低收入戶子女減免報名費60%(應繳60元)；低收入戶及直系血親尊親屬請領失業給付者免繳報名費，其應繳證明文件如下表。

優待資格	低(中低)收入戶子女	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
應文 繳證明件	1. 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核發之低(中低)收入戶證明文件影本。 2. 戶口名簿影本。	1. 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(再)認定、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。 2. 戶口名簿影本。
備註	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	

(二)報名時必須按報考資格備齊證件繳驗，否則不予受理，辦理完成報名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。

(三)不符合報名資格者，不接受報名；若已繳報名費者，將予退還原繳報名費。

(四)上述報名費得流用至進修部業務費作為招生等相關業務使用。

柒、報名日期及時間：

第一階段招生：111年5月13日(星期五)~5月23日(星期一)，15:00至21:00，假日除外。

第二階段招生：111年5月26日(星期四)~5月27日(星期五)，國中端向中投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作業小組團體報名(應屆國中學生向國中輔導室報名)。

捌、評選方式及成績排序公告：(採書面資料審查評定)

第一階段招生：

一、採書面資料審查，總成績滿分100分評定錄取順序，未達錄取標準者(50分)不予錄取。

二、成績總分相同時，依「技能學習」、「學習表現」、「無記過紀錄」項目進行比序。

第二階段招生：評選方式及成績排序，以中投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簡章公告為準。

玖、放榜：

一、錄取放榜日期：

第一階段招生：111年5月26日(星期四)，22:30前本校網頁公告。

第二階段招生：111年6月13日(星期一)以中投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中心公告為準。

拾、報到事項及日期：

一、統一改為線上報到，屆時請注意本校進修部網頁(<https://tsvs.tc.edu.tw/p/412-1083-7331.php>)公告。錄取者請將下列資料拍照，至進修部招生網頁辦理線上報到：

1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無身分證者請帶健保卡正面影本)

2. 戶口名簿影本

3. 郵局存摺影本

4. 特殊身分證明(原住民、身心障礙、低收、中低收、特殊境遇)

5. 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報到確認單

並於111年6月23日前(星期四)繳交國中畢業證書(或同等學力證明書)正本，逾期未完成報到及繳交國中畢業證書(或同等學力證明書)正本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

二、報到日期：

第一階段：111年6月7日(星期二)15:00至21:00。

第二階段：111年6月16日(星期四)以中投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中心公告為準。

三、已錄取者，經本校發現所繳證件或所填各項資料與事實不符，將取消錄取資格並不得註冊入學；入學後始被發覺者，得撤銷學籍。

四、已錄取者，請詳閱本校網站公告註冊應注意之相關規定。

拾壹、成績複查

對報名資格審查或錄取結果有疑義者，應於事件發生起3日內，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請。

拾貳、附則

- 一、本招生簡章所訂定之時程，如因天災或其它因素必須變更時，將於本校首頁另行公告。
- 二、凡經本校錄取，但未依學校規定期限完成註冊者，廢止其錄取資格。
- 三、本班招生未達10人者不予開班，原已錄取報到學生則輔導至本校實用技能學程就讀，不願接受轉科者，廢止其錄取資格，且不得要求退還報名費。
- 四、本班需操作機械及其他器具，色盲、智能障礙、肢障、聽障及視障者不宜。
- 五、本招生簡章經本校招生委員會議通過，並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。
- 六、產學合作專班學程及發展：
 - (一)本專班申請計劃為3年期程，一、二年級(111、112學年度)課程調整至日間授課；三年級(113學年度)全職進入職場實習(白天媒合學生至合作廠家實習，夜間授課為輔；得領取基本工資以上薪資；每月單數週週五夜間返校召開班會座談或上重補修課程)。
 - (二)課程規劃以實用技能學程機械群電腦繪圖科做規劃辦理，增開機械加工實務操作課程。
 - (三)本班規劃一、二年級日間授課以完成實用技能學程—電腦繪圖科三個年段 90%以上之相關課程，並取得丙級證照。專班學生三年級赴合作廠家實習，採專案核准辦理採計應修學分數三十學分(在合作廠家實習期間每學期採計15學分)均需修習，且至少60%及格，期使學生修得132學分以上，取得畢業條件並習得一技之長。
 - (四)專班辦理期程：自 111年 9月 1 日起至 114年 6 月 30 日止。畢業後輔導銜接合作廠家工作或進入科大相關科系繼續進修，以強化學生專精技術及產品設計開發能力。

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111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

「電腦繪圖科-機械專業基礎集中式產學合作專班」第一階段招生報名表

姓 名		身分 證號										編號: (勿填寫)	
生 日	年 月 日	性 別	男 女	學生 手機									
監護人 姓名		關 係		監護人 手機									
通訊 地址	□□□												
學 歷	立 月)		國 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畢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修業	(民國	年						
	曾就讀	立	高中(職)		科	年級							

身分證正面

身分證反面

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111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

「電腦繪圖科-機械專業基礎集中式產學合作專班」

第一階段招生-書面審查計分標準表

項目	計分方式	積分上限	學生自評	審查得分
扶助弱勢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證明文件者：5分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者：3分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5		
無記過紀錄	國一至國三上學期，五學期累計： 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處分紀錄者(含銷過後):25分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銷過後無「小過或3次警告」紀錄者:10分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25		
日常表現	國一至國三上學期，五學期累計： 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缺曠節數且無事假者: 20分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缺曠節數且事假5日內者:15分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缺曠7節內者：10分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20		
學習表現	國一至國三上學期，五學期成績總平均： 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等:25分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甲等:20分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乙等:15分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丙等:10分 5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25		
獎勵紀錄	國一至國三上學期： 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大功紀錄者：5分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小功紀錄者：3分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嘉獎紀錄者：2分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10		
服務表現	國一至國三上學期，五學期累計服務時數： 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滿30小時者:5分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滿30小時者	5		
技能學習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讀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者:5分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就讀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者	5		
技優證明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中學技藝競賽-前三名者：5分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中學技藝競賽-優勝者：3分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5		
學生簽章：	審查委員簽章：	總計分數		

註：學習成績等第與分數之轉換如下：

- 一、優等：九十分以上。
- 二、甲等：八十分以上未滿九十分。
- 三、乙等：七十分以上未滿八十分。
- 四、丙等：六十分以上未滿七十分。
- 五、丁等：未滿六十分。

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111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

「電腦繪圖科-機械專業基礎集中式產學合作專班」

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

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聯絡電話
本人分發至貴校_____科，因故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		
此致		
(錄取學校全銜)		
學生簽章：_____		
家長(或監護人)簽章：_____		
日期： 年 月 日		
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		

第二聯 學生存查聯

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聯絡電話
本人分發至貴校_____科，因故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		
此致		
(錄取學校全銜)		
學生簽章：_____		
家長(或監護人)簽章：_____		
日期： 年 月 日		
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		

說明：

1.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學生欲放棄分發錄取資格者，請填妥本聲明書(共二聯)並經學生及家長(或監護人)簽章後，於111年6月17日(星期五)上午12:00前由學生或家長(或監護人)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。
2. 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，將第一聯撕下由學校存查，第二聯由學生領回。
3.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回復或撤回，請學生及家長慎重考慮。